

“扶转引育”推动旅游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赵英明

核心提示

今年国庆假期,全省共接待游客5368万人次,同比增长10.1%,实现旅游收入332.3亿元,同比增长14.7%。

这是继“上半年全省旅游总收入3189.7亿元、同比增长15.9%”之后,我省旅游业又一份亮眼的成绩单。

旅游消费再创新高,得益于近年来我

省重视培育壮大旅游市场主体。

旅游市场主体是深化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是加快建设旅游经济强省,推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力量。

为进一步促进我省旅游市场主体持续健康发展,按照省委要求,省人大常委会把开展我省旅游市场主体发展情况调

研作为年度重点监督工作之一,省内摸情况、找问题,省外学经验、寻对策,深入沈阳、大连、丹东、盘锦调研,现场对标河北、云南、贵州等省做法,借鉴广东、山东经验,先后组织召开11次座谈会,座谈交流企业41家,实地考察企业31家,全面了解情况、广泛听取意见,着力找出问题、提出建议。

近年来,为培育壮大旅游市场主体,我省相继出台有关政策,加强财政投入、土地供应、金融服务、人才保障等,促进旅游产业改革发展、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同时,编制实施旅游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推进国有景区改革,组建省、市旅游集团,设立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等,改革效力、供给能力、企业实力、市场活力不断增强,旅游业呈现蓬勃发展态势,今年已完成旅游项目总投资131.4亿元。

全省105家经营性非文博类自然景区注册公司,省旅游投资集团和11个市旅游集团相继成立,大连金石滩等国有旅游企业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省旅游投资集团集合186家优质旅游企业组建辽宁省旅游产业联盟,获得银行综合授信300亿元。截至2018年底,全省有A级旅游景区454家、旅游星级酒店671家、旅行社1489家。全省拥有规模以上旅游企业300余家,年收入过亿元的旅行社3家。

省人大常委会在调研中发现,虽然我省旅游业取得可喜成绩,但制约我省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的问题仍不容忽视。省人大常委会建议,各级政府应围绕“2020年初步建成世界生态休闲旅游目的地”的阶段性目标,坚持“四个一批”、完善“三个服务”、确保“五个到位”,进一步提高改革执行力、规模生产力、企业竞争力、品牌影响力、产业牵动力、要素支撑力,推动旅游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省人大常委会建议,坚持“四个一批”,加快旅游市场主体发展。

——扶强一批旅游企业集团。尽快划转资产,抓紧形成企业经营资本。引入战略投资者,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吸收和引进国内外知名优秀企业参股、控股我省企业集团,进行合资、合作,形成行业发展

龙头,促进和带动区域旅游资源整合、项目开发、产业发展。组建省级旅游集团联盟,推动旅游、交通、酒店等企业跨领域强强联合。鼓励省内国有企业集团开发旅游产业,或入股旅游集团,共同打造辽宁旅游企业“航母”。

——转制一批国有旅游景区。推动已完成企业注册的国有旅游景区,构建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快转换管理经营方式,制定企业发展战略和行动计划,深度挖掘利润增长点。继续深化国有旅游景区改革,推进其他事业单位性质的国有旅游景区转企改制。打破条块分割,下放管理权限,稳定所有权、管理权,分离搞活经营权,建立权责分明、运转高效的景区管理体制。合理调整景区布局,加快景区设施设备更新换代、产品创新和项目升级,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和旅游实验区。

——引进一批知名旅游企业。通过战略合作、兼并重组、资本扩张、品牌输出、特许经营等方式,引进国内外知名旅游集团和管理服务品牌落户辽宁。加快旅游饭店业转型升级,创建一批五星饭店和高星级旅游特色民宿。加快引进国内外知名旅行社,提升我省旅行社发展质量效益。

——培育一批跨界融合企业。做好“旅游+”大文章,促进旅游与农业、工业、交通、文化、体育、健康产业融合发展。重点依托装备制造优势,培育游艇、低空飞行器、房车、游乐设施、冰雪装备等高端旅游装备制造企业。发挥辽东山区生态优势,培育田园综合体、绿色食品、康养中心等生态旅游企业。

省人大常委会建议,完善旅游交通服务、接待服务、卫生服务,推动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科学规划

线路、站点设置,强化旅游客运、城市公交对旅游场所的服务保障。统筹道路建设的交通功能和景观效果。完善以旅游交通标识、旅游交通导览图为重点的交通引导标识系统。探索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功能拓展。加快建设全域旅游旅游集散中心,合理设立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强化智慧景区建设,实现实时监测、科学引导、智慧服务。根据新版《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制定实施地方标准,推动星级旅游民宿品牌化发展。持续推进“厕所革命”,提高城乡公厕管理维护水平。

为保障旅游市场主体发展,省人大常委会建议,要确保组织领导、政策规划、宣传营销、要素支撑、市场监管“五个到位”。建立旅游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实行实体化运转。赋予涉旅部门旅游职责,强化文旅部门综合协调职能,分别与有关部门建立资源整合、政策扶持、联合执法、联合营销等机制。全面落实宾馆饭店与一般工业企业同等的用水、用电、用气价格政策。制定文旅融合发展规划。建立我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机制,采取地市申请竞争轮流举办形式,整合各部门项目、资金和新闻宣传等优势资源,全力推动承办地在基础设施、接待服务和旅游产业等方面率先突破、跨域发展。做好辽宁旅游整体宣传营销,唱响辽宁旅游品牌。主动融入区域旅游合作体,构建游客互换合作机制,积极“引客入辽”。鼓励银行、保险业金融机构推出针对旅游企业的特色贷款、保险产品,引导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上市融资,拓宽旅游市场主体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构建游客投诉快速处理机制,打造全域智慧旅游平台,推动实现“一部手机游辽宁”和旅游监管智慧化。



国庆假期,盘锦红海滩景区接待游客达40万人次。

本报记者 刘立杉 摄



国庆节期间,抚顺市清原满族自治县筐子沟景区吸引大批游客。(资料片)



我省旅游景区吸引大批游人。(资料片)

完善政策体系 加大扶持力度 促进提质升级

本报讯 记者赵英明报道 省人大常委会在去年调研我省乡村旅游发展情况的基础上,今年持续跟踪监督,听取省政府有关部门落实2018年有关调研报告及审议意见情况,并深入大连、丹东、盘锦三市调研,跟踪了解各市乡村旅游工作开展情况。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建议,要完善政策体系,强化政府引导,加大扶持力度,完善配套设施,加强人才引育,促进乡村旅游提质升级,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据了解,一年来,省政府加强顶层设计,成立乡村旅游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出台促进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6个方面19条具体措施,并搭建政企合作平台,统筹推进乡村旅游文旅融合。开展乡村旅游重点村创建工作,提升旅游品牌,9个村荣获“全国首批乡村旅游重点村”称号。设立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亿元,其中,计划用于支持乡村旅游贷款贴息项目1000万元。

省人大常委会认为,应把乡村旅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和重要力量。综合分析调研中发现的问题,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提出有针对性的

意见建议——

完善政策体系,坚持规划先行。制定出台我省促进乡村旅游发展的实施细则;出台乡村旅游建设标准和建设指南,促进乡村旅游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差异化发展。编制乡村旅游发展专项规划,探索将乡村旅游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等总体规划体系,从空间规划、土地供给、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实现多规合一。

强化政府引导,夯实主体责任。各级政府、部门建立健全统筹推进机制。做实涉旅工作部门联席会议

制度,形成协同发展合力。完善乡村旅游服务管理及相关评定标准,围绕餐饮、住宿、卫生等重点环节,制定统一的服务标准,推动乡村旅游品质化建设和品牌化发展。

加大扶持力度,壮大乡村旅游主体。加大对重大乡村旅游项目和引导性优质旅游项目贷款贴息支持力度;积极争取国家级乡村旅游专项资金地方项目;做好乡村旅游重点村、重点项目的贷款申报准备工作;加强乡村旅游用地保障;支持国有林场利用现有生产生活区域改造建设与森林生态景观融合的旅游服务设施,加

强林场资源利用。

推动特色发展,丰富乡村旅游产品供给。完善乡村旅游产品体系,丰富我省特色乡村旅游产品供给;加强乡村旅游与农业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现代休闲观光农业;提高传统农家乐、渔家乐服务标准,向民宿经济转型升级;挖掘东北民俗文化内涵,讲好乡村故事,提升乡村旅游吸引力。

完善配套设施,提升乡村旅游品质。以旅游标准完善通往乡村旅游点的基础路网;实施乡村旅游区厕所和停车场的提升专项行动,

加强乡村旅游区及周边污染防治;推进旅游镇街道景观化工作,加强乡村旅游重点区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人才引育,改善乡村旅游人才结构。加大对乡村旅游规划、项目建设、运营、营销等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确保进得来、留得住、用得好;将乡村旅游纳入各级乡村振兴干部培训计划,加强对县、乡镇党政领导的专题培训;加大对乡村旅游管理人员、服务人员的技能培训,开展创客行动,促进人才向乡村流动,改善乡村旅游人才结构。

用辛勤劳动 唱响我们的时代主旋律



在 希 望 的 田 野 上